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关于发布 2024 年达州市中心城区城市建筑垃圾 处置运输服务企业名录（第五至七批）的 公 告

为加强达州中心城区建筑垃圾运输管理，推动建筑垃圾运输规范化，根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39 号）、《建设部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建设部令第 135 号）等有关规定，经对所有申报运输企业进行核准，达州市亮华城市建筑垃圾清运有限公司等 3 家运输企业通过了核准并列入《名录》管理。现将《达州市中心城区城市建筑垃圾处置运输服务企业名录（第五至七批）》予以公告，便于建筑垃圾产生单位合法处置建筑垃圾，接受社会监督（监督电话：2383110）。

本名录的企业在达州中心城区从事城市建筑垃圾运输服务，其管理的车辆须申办《建筑垃圾处置（运输）许可证》方可在其企业组织下开展运输活动，运输企业如需增减车辆须及时报备。未列入《名录》的运输企业和运输车辆不得在达州市中心城区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经营活动；建筑垃圾产生单位不得将建筑垃圾交由未纳入名录的单位或个人运输处置。

附件：达州市中心城区城市建筑垃圾运输服务企业名录及运输车辆号码（第五至七批）

达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达州市中心城区城市建筑垃圾处置运输服务企业名录及运输车辆号码（第五至七批）

（3家企业、车辆共 11 辆）

公布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序号	运输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号	车牌号	车辆数量
1	达州市亮华城市建筑垃圾清运有限公司	91511703MADG78CCXC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草街子社区新桥巷 47 号门市	杜仕碧	13219171920	申报车辆核定载重属于 4.5 吨以下车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三款规定，无需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及车辆营运证	川 SB297Q 川 SP528Y	2
2	广安市盈宏商贸有限公司	91511600MA6BEJJP1Q	广安枣山物流商贸园区枣山镇枣山村 6 组 90 号	李成端	18384515370	申报车辆核定载重属于 4.5 吨以下车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三款规定，无需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及车辆营运证	川 XT323F 川 XT596T 川 XT356W 川 XW361N	4
3	达州首炬物流有限公司	91511700MADNNK8R3A	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东岳镇有力社区 11 组 68 号	田均	13558528236	川交运管许可达字 511702100049 号	川 SYE909 川 SXJ070 川 S3J229 川 SB070Z 川 SYV011	5